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零售客户营销代理项目（二次）（项目编号：02-10-04A-2025-D-F-E23452C01）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以下简称“招标人”）批准并落实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拟采购 4-6 家供应商为招标人完成零售客户营销代理项目。

2.2 招标范围：主要招标范围为招标人指定活动场景，供应商为招标人完成活动配置上线、活动资金垫支、宣传物料设计制作与布置、活动数据的核对及客户投诉服务等工作。活动包括采用数字人民币、立减金、红包、平台消费券/卡/币、工银 i 豆、等价积分/金豆以及实物礼品等回馈形式，利用行内自有平台工具或第三方平台工具，开展线上、线下高频消费场景和金融产品推广活动，包括达标回馈、参与有奖、消费满减、互动赠礼、口令红包、抽奖有礼、合伙人拉新等。

2.3 服务期限：2 年。招标人有权缩短本项目有效期。招标人不承诺在入围有效期内授予入围供应商实际采购数量，招标人不承诺入围有效期内授予的采购合同总金额，具体金额依据招标人实际采购量据实结算。

2.4 服务地点：工行江苏省分行全辖（不含苏州分行）。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6 说明：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或有效投标人数量少于 8 家的，本项目招标失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合法性及诚信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个月的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或增值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证明材料是指税务机关出具的税收完税证明或税收缴款银行回单等, 纳税申报表不作为缴税证明), 如依法免税的,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2 月 1 日至今不少于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复印件。证明材料是指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缴费银行回单等。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4 服务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应承诺服务体系涵盖江苏省工行所辖二级分行及以下县支行、网点所在区域。(提供承诺函)

3.5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须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函)

(2) 投标人须承诺, 如中标本次公开招标, 在服务期间不得拒绝接受中国工商银行采购需求; 不得接受采购需求后, 采取各种方式拒绝提供供货或服务, 否则, 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将其列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禁入名单管理办法》的禁入名单中。(提供承诺函)

(3) 投标人具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签订的至少一个与本项目需求内容相关(含消费满减或领取立减金后消费或收银台满减或电子卡券或实物奖品购买兑换等形式)的业绩案例。(投标人须提供合同或协议关键页, 应包含首页、服务内容页、双方签字或印章页、签订时间页及合同下的发票等内容的复印件, 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的不予认可, 发票累计金额应不低于 300 万元, 发票开具时间应不晚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红冲(含部分红冲)发票不予认可, 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予认可。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清晰明确, 看不清的不予认可。)

(4) 投标人有与连锁类商户合作案例, 在电信运营类、商超类、饮食类、线上购物平台类、视听类、出行类、健康类等全国或江苏省内省级商户的有效期内的合作中具有两类及以上情况, 且同一商户在本招标服务地市中覆盖 6 个以上。需提供相关合作证明材料, 同时确保授权链完整, 否则不予认可。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转包、分包。(提供承诺函)

注：上述资料复印件和承诺均需加盖公章。

四、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方法为合格制，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投标将被否决。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12月23日上午9：00至2026年1月4日下午17：00（北京时间，下同）。投标报名截止后，若投标人数量未达到开标要求，招标人有权视报名情况延长报名时间。

5.2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注册入库

1) 免费注册：输入网址 <https://www.chengezhao.com/>，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 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根据平台提示完成平台费支付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本项目仅在网上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不再出售纸质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费每套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支付完成后，平台提供在线下载电子发票。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支付完成后请及时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费电汇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37672523452（每个项目对应1个独立的银行子账号，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本账户信息进行汇款，避免出错带来的影响）

4) 发票下载：招标文件购买完成后，可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我的项目-找到项目-点操作-标段名称（蓝色字点进去）-费用管理-标书费用管理-下载发票”中自行下载标书费发票。

5) 疑问反馈：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工作日上午9时至12

时，下午 14 时至 17 时 30 分。

5.3 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为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渠道，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均属无效，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9 时 30 分(即投标截止时间)。

6.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1 号楼 A 座 9F 第一开标室。投标文件只接受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等非现场递交的形式。

6.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特别提醒：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如系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如系委托的投标代理人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书及投标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格式中的相应内容。

6.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6.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6.4.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6.4.3 未按照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http://www.cfcpn.com/>）、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公告信息的组织或个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印）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南路 408 号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1 号楼 A 座 9F

联系人：于艳丽、刘思雨、黄小斌

电话：18018077980、13771092056、13022565577

电子邮件：gcmcjkjt@163.com

招标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2 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